

中央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
《视唱练耳》考试大纲

主科（考生必须先参加《加试视唱练耳》的考试，通过后方可进入主科考试环节）

一、笔试：

1. 听写：和声（传统和声范围）、单声部及多声部旋律、节奏；
2. 论述题：有关教学法问题的相关论述。

二、口试：

1. 视唱、弹唱。（每人半小时、采用固定唱名法）
2. 面试：现场命题：内容以现场题目为准。
3. 弹唱一首带伴奏声乐作品，曲目自备（风格、体裁不限）。

三、视唱练耳专业考生的和声考试：

要求考生掌握大小调体系功能化和声的全部内容，具体如下：

1. 为所给出的高音声部旋律写作四声部和声；
2. 分析所给的音乐作品中的和声，并用规范的和声标记方法，做出详细而恰当的标记，倘若仅用标记还无法说明和声的全部内容，可以用简短的文字说明加以补充。

四、视唱练耳专业考生的曲式考试同作曲类曲式副科要求。